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首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9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益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路 99 号		
传真	010-68873028		
电话	010-88293327		
电子信箱	Chenyi@shouga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A.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属于钢铁行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铜冶炼及压延加工、销售;烧结矿、焦炭、化工产品制造、销售;高炉余压发电及煤气生产、销售;工业生产废异物加工、销售;销售金属材料、焦炭、化工产品、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通用设备、五金、家具、装饰材料;设备租赁(汽车除外);仓储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投资及投资管理。

(2)迁顺基地钢铁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系列板材产品,其中热系产品形成以酸洗板、耐候钢、汽车结构钢、高强钢、管线钢、锯片钢为主的产品系列;冷系产品形成以汽车板、电工钢、家电板、专用板为主的产品系列。

京唐基地钢铁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系列板材产品, 其中热系产品形成以汽车结构钢、管线钢、耐候钢、高强钢为主的热连轧产品和桥梁钢、造船及海工钢、风电钢、高建钢、管线钢为主的中厚板产品系列;冷系产品形成了汽车板、家电板、专用板、镀锡板、镀铬板、彩涂板、普板七大产品系列。

(3)主要钢铁产品用途包括

---- 热系产品

酸洗板主要用于汽车、压缩机、摩托车、机械制造以及五金配件等。汽车结构钢主要包括汽车车轮钢、汽车大梁钢,用于制造轿车、客车、载重汽车、工程机械、农用车等车辆的车轮轮辋轮辐以及各类汽车车架的横梁和纵梁等结构件。管线钢主要用于石油、天然气等介质的输送。耐候钢主要包括集装箱用钢、铁路耐侯用钢、搅拌罐用钢和电力塔架用钢等。高强钢包括高强工程机械用钢、保险柜和 ATM 用防爆钢、风机用钢、载重汽车车厢用钢等,主要用于制造起重机、泵车、专用车等车辆的吊臂、车身、大梁以及鼓风机、矿用风机、电力风机的叶片等。专用板主要包括焊接气瓶钢、锅炉和压力容器钢,可用于制造盛装液化石油气、液氮等气体的容器、特种设备中的承压设备。

---- 冷系产品

汽车板主要应用于生产各类乘用车、商用车的汽车车身、结构及部分底盘零件等。电工钢包括无取向和取向电工钢,主要应用于家电、工业电机、中小电机、新能源汽车、变压器等行业或领域。镀锡板主要用于食品、饮料等产品包装,也用于汽油、油脂、颜料、抛光剂、喷雾剂等化学品的产品包装。镀铬板主要用作罐头顶盖、旋开盖、凸盖、易拉盖、浅冲罐。家电板主要用于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视机、小家电的内外板、结构板等。彩涂板广泛应用于建筑业、造船业、车辆制造业、家具行业等。专用板主要用于链条、搪瓷、焊丝、制桶、摩托车标准件等。

B.核心竞争力分析

(1)生产装备水平

迁钢公司拥有 2 座 2650m3 高炉、1 座 4000m3 高炉,采用大型高炉布料、全干法除尘、制粉并罐喷吹、零间隔出铁等多项国际前沿技术,入炉焦比、喷吹煤比、高炉利用系数等主要技术指标保持国内前列;5 座 210 吨转炉,4 台双流板坯连铸机及相配套的 LF、CAS-OB、RH 真空精炼炉等设备,2250mm 和 1580mm 热轧宽钢带轧机各 1 条;在国内钢铁企业中率先实现了“一键式炼钢”“一键式精炼”及“自动浇钢”,并将人工智能引进钢铁生产,在技术装备、节能环保、自主集成创新等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京唐公司拥有 7.63 米亚洲最大焦炉、1 台有效焙烧面积为 504m2 的带式焙烧机、2 座 5500m3 高炉、2 座 300 吨脱磷转炉、3 座 300 吨脱碳转炉、4 台板坯连铸机、2250mm 和 1580mm 热轧宽钢带轧机各 1 条、冷轧宽钢带轧机 6 条及配套的辅助及公辅设施;采用 220 项先进技术,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达到三分之二,自主研发转炉界面“一罐到底”技术、“全三脱”炼钢工艺,是国内建成的第一个高效率、低成本的洁净钢生产平台,国内第一家采用热法低温多效海水淡化技术的钢厂,水循环利用率超过 97%。二期建有 2 座 70 孔 7.63 米焦炉及配套的干熄焦和烟气脱硫脱硝设施,2 台 504 m2 带式焙烧机球团生产线,1 座 5500 m3 高炉。

智新公司冷轧电工钢产线拥有酸连轧机组、连续退火机组、常化酸洗机组、二十辊轧机等生产机组及酸再生等公辅配套设施,整体装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重点推进新能源汽车电机、高端变频压缩机、超高效电机、一级能效变压器以及特高压等领域用钢的生产、销售、研发,是国内第二家新能源汽车专用系列产品的电工钢生产企业;取向方面自主开发低温板坯加热工艺生产高磁感取向技术,是全球第四家全低温工艺产业化企业。

冷轧公司集成国内外最先进的生产工艺, 酸轧机组采用了浅槽紊流酸洗和五机架六辊连轧机联机的全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CVC 板型控制和交 - 直 - 交变频调速等控制技术; 连退和镀锌机组采用了适合高强钢和超深冲钢板生产的快冷新工艺, 板材最高强度级别达到 1000 兆帕, 具备进一步开发更高强度级别钢材产品的潜力,整体技术和装备水平居世界前列。

(2)科技创新能力

首钢股份、京唐公司、冷轧公司、智新公司均已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

知识产权方面:首钢股份技术中心通过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荣获“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单位”“北京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称号。2019 年迁顺基地、京唐基地共获得专利授权 32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6 项,外观专利 1 项。京唐公司 32 项专利获得“全国发明展览会发明创业奖·项目奖”;冷轧公司获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单位称号;智新公司获第三届“唐山市市长特别奖”。

制定标准方面:公司不断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科研创新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主持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12 项、行业标准 6 项,其中《GB/T 4333.10-2019 硅铁碳含量的测定红外线吸收法》等 3 项国标已发布实施;承担的国家科技部“钢水质量窄窗口智能化稳定控制技术” 等 3 个项目进展顺利;“智新新能源汽车用电工钢产品应用于电机的技术研究”等 12 个项目取得实效。

科学技术获奖方面:公司 2019 年共有 7 个项目获得冶金科学技术奖,15 个项目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奖。其中智新电磁公司“高效环保变压器用高性能取向硅钢制备技术”项目获得冶金科学技术一等奖,标志着首钢电工钢制造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产品市场竞争力

首钢股份首发产品 6 项,其中 1 项全球首发。首钢股份获东风日产“CSP 平台体系特殊贡献奖”、长城汽车“成本改善奖”、美的“精诚合作奖”、上海海立“最佳战略合作伙伴”、海尔“金魔方”铂金奖、西门子“全球最佳供应商”;成功举办宝马媒体日、日产首钢日、第二届首钢汽车用钢技术论坛等汽车板 EVI 活动。荣登中钢协、中国金属学会评定的“十大卓越钢铁企业”品牌榜、京津冀钢厂领导品牌”榜。

冷轧汽车板:实现国内前十重点车企全覆盖,供货份额稳中有增,保持宝马、长城国内第一供应商地位,日系汽车供货量同比翻番。实现 1180 兆帕级牌号全覆盖,国内首次提出免中涂高鲜映性外板检测标准, 实现免中涂外板、590/780 兆帕高强高延伸 DH 钢、镀锌复相钢 HC780/980CPD+Z 的批量稳定供货。

冷轧电工钢: 包括无取向和取向电工钢, 实现高端新能源驱动电机用 25SW1250H 全球首发,大众 MEB 项目确定首钢股份为唯一钢供应商,德国西门子认证复审全球电工钢企业得分第一。“双百万”特高压大容量变压器用材料通过鉴定;高磁感、高强度、低损耗新能源汽车用产品系列,主要性能赶超世界一流企业;通过新能源电机用户认证 14 家,批量供货 10 家,全面推进丰田、日产、通用等乘用车用户产品认证。

冷轧镀锡板:成功开发食品罐身用钢 TS550、易开盖用高延伸率一次材,镀锡 CA 薄规格产品比例达到 80%。

冷轧其他主要产品:家电板在海尔、美的、海信等龙头企业份额保持稳定;专用钢实现制针用钢等 6 个新产品的批量供货,双层焊管市场份额名列前茅;彩涂板成功实现无花切换锌铝镁产品,向畜牧业龙头企业牧原公司批量供货。

热轧酸洗板(汽车结构用钢)在宝马、丰田、本田、日产等车企开拓中实现突破,轻量化专用酸洗板供应华为 5G 基站项目。

热轧其他主要产品:精冲钢成功完成 SAE1528B 等 10 个新牌号开发;700 兆帕级高强汽车结构钢实现宇通汽车、北汽福田及新宏昌的稳定供货;国内首发产品双相车轮钢成为引领行业轻量化升级的主力产品;攻克耐火耐候钢成套技术,并成功应用于 2022 年北京冬奥滑雪大跳台项目建设;高端连续油管 CT90 批量生产。

(4)管理创新能力

迁钢公司全面推行自主创建的精益 JIET 管理体系, 建立生产和经营双拉动的运营模式,提升精准管理水平;建立基于信息化、本质化的安全“双控”运行机制,成为河北省“双控”机制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迁钢公司被评为全国钢铁行业唯一一家全流程“国家级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大型钢铁企业远程智能操控的产线集约化管理》获河北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特大国有冶金企业物资计量集中管控的构建与实施》获第二十六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

京唐公司《钢铁企业以智能化为引领的技能人才培养实训体系的构建与实施》获第三十四届北京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大型焦化企业智能管控创新与实践》获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三等奖;《大型钢铁企业面向市场一贯制产品推进管理体系构建与实施》获河北省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大型企业体现多重岗位价值的技能型员工评价体系构建与实施》《大型钢铁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定量评价的实践》获河北省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基于大型高炉检测控制可靠性的高效智能化管理》获河北省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三等奖。

(5)人才培养能力

公司围绕成为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的引领者、产城融合发展的示范者、全球一流的高端材料服务商的目标,秉承人才是企业第一资源的人才观,突出“至精 -- 更好的品质、至诚 -- 更好的服务、至善 -- 更好的成长、至美 -- 更好的环境”企业使命,不断夯基固本,畅通三支人才“绿色通道”,建强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坚持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原则,营造积极向上的人才成长氛围,涌现出了一批技能操作领军人才,王瑞获中国大能手冠军,荣彦明获全国技术能手称号,郭玉明、刘建斌被评选为全国劳动模范,商光鹏、郑明月获首都劳动奖章。针对高科技人才培养及发展需求,推荐了王秋娜、高倩、刘兆月、李广林、胡志远五名同志攻读北京科技大学、钢铁研究总院、北京理工大学等一流高校博士学位,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人才保障。

(6)绿色环保实力

迁顺基地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持续开展环保提升改造,不断提高超低排放能力和水平,连续两年获评唐山地区环保绩效评价唯一 A 类钢铁企业。2019 年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钢铁行业超低排放”评估验收,成为全国首家,目前钢铁行业内唯一一家通过全工序超低排放评估验收的企业, 为钢铁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技术先行和经验借鉴, 荣获中国节能协会评定的节能减排科技进步一等奖。冷轧公司 2019 年获评国家级绿色制造工厂。

京唐基地始终把环保工作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前提,大力实施绿色行动计划,2019 年通过唐山市超低排放验收,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全国绿化模范单位”,被中国冶金报社、中国钢铁新闻网授予绿色发展优秀企业;CCPP 建成投运,构建了全球首例“燃一热一电一水一盐”五效一体新模式,实现了低品质能源高效循环利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9,151,432,692.45	65,776,660,538.90	65,776,660,538.90	5.13%	60,250,154,291.48	60,244,042,83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1,047,873.08	2,403,750,672.16	2,403,750,672.16	-47.95%	2,210,651,071.39	2,210,651,07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189,576.69	2,370,753,271.57	2,370,753,271.57	-47.81%	2,209,924,573.87	2,205,846,45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628,938.53	12,459,389,585.17	12,459,389,585.17	-73.36%	9,333,531,190.92	9,333,531,190.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65	0.4544	0.4544	-47.95%	0.4179	0.41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65	0.4544	0.4544	-47.95%	0.4179	0.4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9.29%	9.29%	降低 4.52 个百分点	8.70%	8.7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41,370,925,410.35	135,106,278,049.83	135,106,278,049.83	4.56%	134,158,519,805.27	134,158,519,80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028,680,992.20	25,347,851,871.23	25,347,851,871.23	6.28%	26,419,676,048.08	26,419,676,048.0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 (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二节、五、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387,593,768.93	17,396,019,766.57	17,504,795,774.61	18,863,023,38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208,948.18	727,731,385.68	234,432,040.91	14,675,49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734,879.67	722,256,000.54	231,415,430.73	8,783,26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256,251.70	-3,330,460.19	2,368,603,904.92	-176,900,757.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0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8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4.38%	3,405,352,431	232,286,354	质押	2,099,000,00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00%	793,408,440			
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2%	159,790,000			
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1%	79,900,000			
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	58,59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018L-FH002 深		1.09%	57,801,222			
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93%	49,270,000			
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50%	26,475,500			
刘伟		0.39%	20,600,000			
北京安第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35%	18,6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首钢集团持有宝钢股份 2.19%股权,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宝钢股份 61.93%股权,除此之外首钢集团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安第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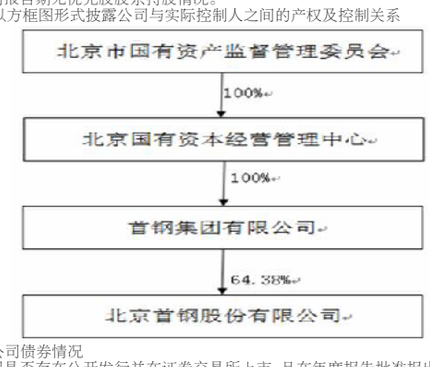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国内经济稳中有进,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钢铁行业总体运行平稳,钢材价格有所下行,原燃材料特别是铁矿石价格上涨,钢铁行业盈利水平受到影响。公司以科技创新引领,强化“制造 + 服务”能力,坚持绿色制造、智能制造、精品制造、精益制造、精准服务的发展方向,坚持与时代同行、与客户同行、与股东同行、与职工同行,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绿色环保业内领先,技术创新不断突破,品牌价值持续增强,高质量发展不断深入。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营业收入 691.5 亿元 , 同比增长 5.13%;利润总额 19.97 亿元,同比下降 36.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51 亿元,同比下降 47.95%;每股收益 0.24 元,总资产 1413.7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270.29 亿元。

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完成情况。迁钢公司:铁 771 万吨,同比增长 11.9%;钢 810 万吨,同比增长 9.3%;材 779 万吨(含供冷轧公司 180.6 万吨、智新公司 180.9 万吨),同比增长 11.1%。京唐公司:铁 778 万吨,同比增长 3.0%;钢 927 万吨,同比增长 13.9%;材 861 万吨,同比增长 11.9%。智新公司:电工钢 163 万吨,同比增长 2.0%。冷轧公司:冷轧板材 169.9 万吨,同比下降 4.6%。

(1)精品制造

一是坚持质量优先。迁顺基地推进全员、全流程质量管理,组织开展“百日质量提升”活动,热轧外板宽度标准差、宽度极值实现国内领先;0.35mm 无取向高牌号产品横向厚差国际领先,取向电工钢热轧基料实现 1.8mm 批量生产;全炉役碳氧积均值 0.0016,供宝马汽车外板缺陷率下降,内板连续 11 个月实现零缺陷。京唐基地完善全工序、全流程对标体系,聚焦产线过程管控,设定的 66 项指标中 34 项达到或超过标杆企业,同比增长 41.7%;炼钢 1 号脱碳炉碳氧积 0.00156,达到国际领先水平;2250mm 热轧成材率屡创新高,产品影响力稳步提升。

二是持续精品战略。汽车板、电工钢、镀锡板三大战略产品市场美誉度不断增强。对宝马、奔驰、本田、比亚迪等 29 家用户开展汽车板产品认证,认证通过率 99.3%;CR440Y780T-DH、CR780Y980T-CP 国内唯一通过奔驰认证,日系供货取得新突破,免中涂外板打破国内独家垄断。电工钢产品完成 10 个新产品开发,实现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 25SW1250H 产品全球首发。无取向电工钢连续 6 年单体工厂产量全球第一,拓展新能源渠道,丰田、福特通过材料测试。取向电工钢 0.20mm 及以下超薄规格产品连续 2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 产品成功应用于清洁能源输电重点工程张北 - 雄安特高压工程、全球在建总装机容量最大的白鹤滩、乌东德水电站等国家重大工程项目。镀锡板基础用途类产品较去年月均下降 10%,奶粉、镀层、饮料、镀铬四类产品比例较去年月均提高 30-70%,整体薄规格(≤0.20mm)订单比例比达到 54%;开发嘉美集团用户,形成批量供货,其中蛋白饮料铁占比 99%;成功开发易开盖用 T5CA,已通过认证并实现英联、祥达、标新等企业批量稳定供货;完成蘑菇罐用高锡低铬铁的认证及小批量供货。

三是持续优化结构。公司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快速推进高端产品进入高端市场。迁顺基地复相钢向宝马稳定供货,管线钢助力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通气,焊瓶钢连续 9 年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京唐基地镀锡板高端产品奶粉罐用钢增长 54%,热成形钢增长 39%,邦迪汽车油路焊管钢增长 30%,彩涂产品年产达到 10 万吨,锌铝镁产品月产 7000 吨以上。

(2)绿色制造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首创钢铁企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成套技术,钢铁生产与环境保护和谐共生。

一是搭建智能环保一体化管控平台。强化无组织排放管控,首次将图像智能识别技术应用于颗粒物排放控制,首次实现连铸机大包回转台烟气有效捕集、湿式电除尘器与转炉煤气 OG 除尘相结合。推进清洁能源车运输,打造绿色物流新标杆,厂内物流运行 17 台电动重卡、25 台电动叉车。

二是推动绿色技术应用。开展 9 项节能项目,吨钢综合能耗、吨钢耗新水均创历史最好水平。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发展,通过使用首钢高效电工钢实现年节电 54 亿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173 万吨;免中涂汽车外板实现漆膜厚度减薄 20%;780 兆帕及以上超高强钢实现整车减重 10%,550 兆帕及以上耐蚀集装箱板降低箱体自重 12%。

三是实现全流程超低排放。迁钢公司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通过唐山市验收,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钢铁企业超低排放评估监测工作的通知》要求,迁钢公司全工序超低排放通过评估验收,并经公示后,成为全国首家、目前钢铁行业唯一一家全工序通过超低排放评估验收的企业。京唐公司始终把环保工作作为企业生存发展前提,通过唐山市超低排放评估验收,积极响应重污染天气控制污染措施,圆满完成国庆期间高炉轮流检修及生产恢复工作, 铁路进码头开启绿色运输新模式,京唐公司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全国绿化模范单位”。

(3)智能制造

一是上线产销一体化管控平台。产销一体化系统导入行业先进实践,以信息化建设促进管理生态变革,实现跨地域多制造基地产销一体、管控一体、业财一体,提升“制造 + 服务”能力。持续完善系统功能,提升应用效果,合同下发效率提升 60%,合同处理时间缩短 80%,炼钢板坯 100%挂单生产,半成品库存产量比下降 3.4 个百分点,财务凭证自动生成率 99.3%。

二是推进智能工厂建设。迁钢公司逐步形成了以一冷轧智能工厂建设为引领,主流程多项目集群为带动的推进模式,智能制造能力不断增强,行业示范作用发挥明显。以定制化生产、一体化物流、全流程管控、智能化装备为核心打造的智能工厂整体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拥有专利 18 项、登记软件著作权 13 项,已有 6 项成果在行业内 7 家企业推广应用。主流程在建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18 项, 自主研发的钢卷拆捆带、钢卷内圈固定等 4 种机器人新场景应用填补国内空白。

三是推进大数据应用。经营决策分析系统成功上线,为推动管理变革、业务变革奠定基础;实施机器人替代人工、关键库区智能化等项目,点、线、面同步推进智能制造,码头 5 号无人仓库被评为唐山市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项目。

(4)精益制造

一是全要素降本增效。 高炉实现高水平顺稳生产,创历史最好水平;炼钢开发柔性连浇技术,最高连浇 508 炉,创造新纪录;取向电工钢增产 2.9 万吨;冷轧公司日系、外板、GA 等高溢价产品比例提升 2 个百分点,实现增产增效。强化管理降本,打好“替、改、降、扩、增”组合拳,降低外包外委费用;推进备件国产化,严格履行招投标程序,降低修理费用;低息置换及合理续贷,降低期间费用;深化市场化运作,系统协同,降低原材料成本,产品结构优化,扩大资源循环利用,降低综合成本,全年实现降本增效 64 亿元。

二是全面本质化安全管理。迁顺基地持续优化本质安全管理,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创新“双重”预防机制“七步法”,强化相关方管理;着力安全文化建设,获评全国钢铁行业唯一全流程“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京唐基地坚持从源头消除安全风险,全面推广本质化安全管理,多区域、多系统特别是冷轧和皮带运输系统取得显著成效;狠抓安全责任落实,将安全管理体系与企业标准化规范相融合,推动本质化安全等内训师资建设,打造完善的安全评价体系,安全管理逐步走向科学管理、自主管理。

三是全过程精益管理。创建符合股份自身的特点的精益 JIET 管理体系,以“经济准时”交付为中心,建立生产拉动和经营拉动的双拉动的运营模式,不断完善六西格玛应用体系,强化全员精益意识、经营意识,坚持对标找差、挂图作战,建立 107 个阿米巴经营体,全年实施精益快速改善项目 474 个,焦点课题 372 项,建立 41 个备件修复室。

(5)精准服务

完善服务体系建设,以精准服务打造“制造 + 服务”综合优势,构建以“开放共享、互联互通、共创价值”为特征的客户生态圈。

一是深化技术服务。以“客户需求的发现者、技术服务的组织者、产品优化的支撑者”为定位,围绕新材料应用、设计优化、工艺改进、技术降本等方面持续加强与用户的技术交流,整合产销研服务资源,打造一体化用户服务模式,深入挖掘用户的新工艺、新用途、新需求,围绕精度、成分、性能、用途等新特性开展定制化、个性化的产品设计,通过产品、标准和服务升级,统筹改善,为用户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全年汽车板获得零件认证机会 1845 个; 全年开展 EVI 项目 33 项,EVI 供货量 172 万吨。

二是提高服务能力。推进分类、分区、分级服务体系建设,搭建集中一贯、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形成客户诉求全闭环管理,常规合同实现即时评审,技术询单比例降低至 3%以下,营销体系响应用户效率显著提升。坚持市场导向,提升市场前沿服务能力,同时配合产品、渠道高端化方向,强化贴身服务,建立并推广汽车外板加工指导手册,统筹优化服务资源配置,为重点客户搭建专属服务团队,汽车板主机厂驻厂服务覆盖率达 89%。

三是提升保障能力。完成产销及决策支持、物流协同平台 3PL、智慧营销平台、营销工贸管理等系统的上线,同步实现与外围系统的功能对接;完善一线服务资源配置,加强产线资源、冷热产品平衡及合同组织力度,积极合并小订单,推进迁钢公司、京唐公司互供料,通过拓展连浇、工艺归并,提升产品保供能力,全年合同兑现率达到 95.7%,重点客户整单兑现率完成 93.3%;建立运输应急保障机制,为客户提供专业贴身物流服务,满足紧急合同交付。

(6)强化对外投资管控

对外投资更加聚焦主业,严控新增投资规模,持续加强对外投资管理力度,筑牢投资风险防控基础。报告期内,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0203 万元,合资设立北京首钢新能源汽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正按计划开展相关项目的建设工作。项目建成后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材料用钢供应能力和整体竞争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坯	270,552,095.12	224,074,179.83	17.18%	35.77%	43.49%	-4.45%
热轧	25,181,443,445.34	22,438,277,367.08	10.89%	12.54%	20.57%	-5.93%
冷轧	39,541,161,789.88	35,985,703,529.43	8.99%	0.25%	1.22%	-0.88%
其他钢铁产品	835,056,438.75	755,558,703.74	9.52%	5.08%	9.04%	-3.29%
气体产品	380,242,915.93	360,835,162.92	5.10%	40.81%	51.24%	-6.5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1 亿元 , 同比降低 47.9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钢铁市场受置换产能陆续投产影响,粗钢产能持续释放,虽然超低排放政策对粗钢产能释放产生一定抑制作用,但产量依然处于高位;外贸方面,受全球经济增长乏力及中美贸易摩擦的不确定性影响,出口增速有所回落;下游行业用钢需求不足,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购销价差缩减大幅挤压钢铁企业盈利空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二节、五、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新设一家控股子公司北京首钢新能源汽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包括五家子公司: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首钢股份迁安会议中心有限公司、首钢智新迁安电磁材料有限公司、北京首钢新能源汽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集团”)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签署的《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3 年效期已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结合运营实际,公司与首钢集团拟重新签署《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 (以下简称 “框架协议”)。

(二)由于首钢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首钢集团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签署 <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 > 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其中关联董事赵民革、刘建辉、邱银富回避表决,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全票通过同意上述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已事先征得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告第八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控股股东首钢集团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0001 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法定代表人:张功焰

注册资本:2,875,502.49778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1 年 5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17 年 5 月 27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主办《首钢日报》;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广告;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首钢日报》发布广告;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文艺创作及表演;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场馆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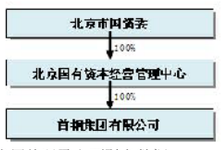

(二)历史沿革、近年发展状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1.历史沿革

首钢集团前身是石景山钢铁厂,始建于 1919 年 9 月;1958 年 8 月经原冶金工业部批准, 石景山钢铁厂更名为石景山钢铁公司;1967 年 9 月 13 日经原冶金工业部批准,石景山钢铁公司更名为首都钢铁公司;1981 年 5 月,首都钢铁公司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726,394 万元;1992 年 3 月,首都钢铁公司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更名为首钢总公司;1996 年 9 月,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原冶金工业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同意首钢总公司进行集团化改革的通知》(京政办函[1996]78 号),同意以首钢总公司为母公司,按照《公司法》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资产为纽带建立母子公司体制。

2009 年 1 月,北京市国资委下发通知《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首钢总公司等五家企业划转注入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的通知》(京国资[2009]35 号),将其持有的首钢总公司等 5 家国有企业的股权划转注入北京国有资本经